

证券代码：430122

证券简称：中控智联
券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

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范梦琪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等各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800,1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。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800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2月1日